

平谷区马昌营镇 2026 年秩序管理及区域环境保洁服务项目

成交结果公告

一、采购编号：11011726210200010934-XM001

二、项目名称：平谷区马昌营镇 2026 年秩序管理及区域环境保洁服务项目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北京市安之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点：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赵各庄村南 6 号

中标（成交）金额：壹佰伍拾捌万元整（小写：¥1580000.00）

四、主要标的信息：

1、项目地点：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域内

2、标的需求：（1）马昌营镇全域秩序管理，主要路段的交通秩序维护，社区周边的停车秩序维护，配合学校做好上下学高峰期主要路口的秩序维护及甲方安排的其他秩序维护工作。

（2）马昌营镇部分区域环境保洁，主要范围：南定福村小周车行往北至官庄路口，华夏学院往北至官庄路口，北定福村界至晟贤悦府小区，以上区域的环境保洁，主要包括：道路保洁，杂物垃圾清理，扫雪铲冰，清理杂草，树木修剪等相关工作。

服务范围：

（1）对镇域秩序进行维护管理队伍规模派遣秩序每日维护人员 20 人，车辆 2 辆；

（2）对镇域部分区域内进行环境保洁工作每日 4 人（每人每天工作时长为 10 个小时），主要范围：南定福村小周车行往北至官庄路口，华夏学院往北至官庄路口，北定福村界至晟贤悦府小区，以上区域的环境保洁工作。

4、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五、评审专家名称：刘永胜 李永洁 王鹏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依据国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与发改办价【2003】857 号文”等有关规定

本项目代理费总金额：代理费金额：1.9640 万元。

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中标（成交）金额：壹佰伍拾捌万元整（小写：¥1580000.00）

2、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平谷区分平台发布。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人民政府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南定福东路 201 号

联系方式：010-619887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中兴天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熊儿寨乡东路 16 号

联 系 人：刘文浩

联系方式：010-8998763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文浩

电 话：010-89987631

北京中兴天地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3 月 12 日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北京市安之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3 月 12 日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北京市平谷区马昌营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平谷区马昌营镇2026年秩序管理及区域环境保洁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平谷区马昌营镇2026年秩序管理及区域环境保洁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服务业（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市安之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160,188,312万元，资产总额为13,736,095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市安之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26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